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3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缆科技	股票代码	0028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平	刘丽红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工业园桐梓坡西路 223 号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工业园桐梓坡西路 223 号	
电话	0731-85262635	0731-85262635	
电子信箱	cldg@csdlfj.com.cn	cldgliu@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0,541,985.21	357,186,972.71	1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879,183.93	74,150,265.07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039,087.03	69,438,837.65	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908,533.07	4,444,648.90	-1,987.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8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8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4.84%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8,338,007.01	1,815,466,378.64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4,306,829.92	1,459,167,621.54	-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正元	境内自然人	33.97%	65,604,035	65,604,035	质押	20,000,000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6.95%	13,416,687	0		
唐陕湖	境内自然人	2.10%	4,058,792	3,044,094		
罗兵	境内自然人	1.94%	3,750,013	2,925,010		
吴跃坚	境内自然人	1.65%	3,191,369	0		
吴蓉翔	境内自然人	1.60%	3,094,400	0		
薛奇	境内自然人	1.52%	2,925,641	2,406,136		
张建纯	境内自然人	1.29%	2,498,735	0		
肖上林	境内自然人	1.05%	2,035,733	0		
谢仕林	境内自然人	0.94%	1,810,667	1,35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始终坚定地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有效地克服了疫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人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影响，保证了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42,054.20万元，同比增长1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87.92万元，同比增长7.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303.91万元，同比增长5.18%。实现每股收益0.44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每股收益0.4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78,833.80万元，所有者权益145,430.6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包括：

1、研发方面

公司研发的主要任务及方向清晰，通过多年积累的材料配方、橡胶混炼、橡胶成型、环氧浇注成型等关键技术成功经验，采用国际标准和先进技术，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已形成了生产、开发、规划的良好循环。2020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国家特高压输电线路建设及特高压出海战略规划，积极参与国内外 $\pm 525\text{kV}$ （ $\pm 535\text{kV}$ ）、 $\pm 400\text{kV}$ 等项目配套试验，已取得突破性进展，并已在张北柔直工程直流 $\pm 500\text{kV}$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pm 400\text{kV}$ 直流海缆输电项目实现工程中标，实现了公司更高电压等级销售上的突破。为把握特高压电缆输电的发展趋势，公司利用募集资金，逐步建立新型超高压电缆附件材料研发及检测中心，以及在建的超高压试验大厅，打造我国高规格的超高压电缆附件试验检测中心，并为800kV-1000kV电缆附件的开发进行前期准备。报告期内重点的研发完成工作包括：

1) 不断拓展交直流500kV、直流400kV、交流330kV等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产品系列及生产工艺，在强化公司电缆附件的技术优势同时，大力拓展新的研发领域，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2) 基于智能接地箱、环流监测装置、高压接头内置测温装置及通道综合监控装置等构建成电缆综合监控管理系统持续创新，多角度实现输电线路的监控、数据分析及预警；

3) 大力开展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开发，研制出各种绝缘自粘带、半导体自粘带、膨胀阻燃电缆漆、防火带、应力控制带等新产品，不断推陈出新满足市场需求；

4)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电力电缆敷设及应急抢修需求，公司大力投资，对已有的电缆牵引机、输送机、电缆开剥工具等电力电缆工程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自主研发110/220kV高压电缆应急抢修设备、电缆用桥梁伸缩装置、500kV电缆附件安装洁净棚等新产品；

5) 通过参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项目研发，加强与行业内知名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合作，探索新的基础理论、新技术、新工艺、新原料，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为企业的持续高速发展，提供了潜在的技术支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83项，软件著作权3项；另有受理中的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13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PCT申请中2项。

2、营销方面

公司持续进行营销体系的提质改造，完善营销体系布局，重点聚焦省、市、县市场，全面实现销售网络下沉，并在国家电网、轨道交通、铁路系统等重点行业部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有效的利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4,603.35万元，基本完成了募投项目-营销体系的建设，同时公司南京、河北、广东贵州等省份，加强了7家经销机构的建设推进，因此公司在全国省级区域，基本实现了销售、服务队伍的全面升级。公司大力推进全资营销子公司的新设和改造，并持续加大市场开拓投入，是公司实现销售持续、快速增长的强有力保障，促使了公司营销网络体系的不断扩充以及销售业务逐渐向地（县）级城市等终端市场下沉，下一步公司计划在150个地（县）级城市实现销售机构布局。

3、管理体系方面

公司持续全面推行并优化提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合一管理体系，同时加强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实现6S管理常态化。结合2020年整体目标，公司制定了管理体系年度目标，并指导各部门、车间制定分解计划，为年度目标达成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质量目标考核细则》，落实了公司管理体系质量目标月度考核细则及具体要求，对质量目

标达成情况进行月度考评，推动了质量提升，同时依据环境因素、重大危害源识别与质量风险评价程序文件要求，明确各部门、车间进行环境因素、危害源的识别方法及识别要求，更新公司环境因素、危害源识别一览表，建立应急预案与落实控制措施，确保企业经营活动中各类风险可防、可测、可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涛

2020年8月17日